

國立體育大學 函

地址：333325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

承辦人：林璟雯

電話：03-3283201分機8106

傳真：03-3284047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國體大推字第11219004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教育部體育署「113年學生寒假體育育樂營」活動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並轉知弱勢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113年學生寒假體育育樂營」活動於113年1月22日至2月7日，共辦理11種運動項目，36梯次之體育育樂營活動，俾鼓勵學生在假期從事運動休閒活動，藉由體驗運動、樂於運動、享受運動的過程中養成每日規律運動習慣，促進身體健康。

二、活動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實施對象：以經濟弱勢學生或有運動基本能力、體適能有待加強及未養成規律運動習慣之高中、國中、國小學生為主，如有餘額，開放其他一般學生參加。

(二)報名從即日起至額滿為止，弱勢學生免收報名費(弱勢學生身份認定，詳見活動網站)，一般學生視各辦理學校酌收0元至400元不等的報名費。

(三)活動流程與地點：依辦理學校活動網站中公告，請上活動網站下載相關資訊與查詢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逕至本活動網站依指示完成報名程序，網址：<http://camp.nts.edu.tw>，由承辦學校依報名學生資格進行審查。

一、關於本案活動訊息，請逕至活動網站查詢，網址：<http://camp.nts.edu.tw>；至有關各營隊活動詳情及報名事宜，可洽各承辦學校或逕至活動網站查詢，如有報名相關之疑問，請洽本活動聯絡人，國立體育大學林璟雯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3) 328-3201分機8106、8111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

副本：本校進修推廣部

